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12月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宋琳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瀚娱动投资有限公司参与设立南京金浦新潮吉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瀚娱动投资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25,000万元认购不超过35%的南京金浦新潮吉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份额。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瀚娱动投资有限公司参与设立南京金浦新潮吉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2020-075号）。

2、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宋琳先生办理有关本次投资基金所涉及的具体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宋琳先生办理有关本次投资基金所涉及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对合伙协议内容的微调、协议的签署、实缴出资等相关事宜。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8日